（上接B57版）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45	博力威	2026/3/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3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4:30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同欢路6号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3月26日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1）。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

（四）注意事项：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需自理；

（二）请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娟

2、联系电话：0769-27282088-889

3、联系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同欢路6号

4、邮箱：dms@greenway-battery.com

特此公告。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开展2026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7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45　证券简称：博力威　公告编号：2026-015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人民币60,000万元以内（含本数）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在人民币60,000万元以内（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理财产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九、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费用，更好地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在人民币60,000万元以内（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理财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十、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十一、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十二、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所需，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对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88345　证券简称：博力威　公告编号：2026-013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98号），同意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5.9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7,7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68,210,141.5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9,539,858.48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6月7日全部到位，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6月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5-0001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2025年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618.98万元，因募投项目结项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7,789.76万元（含利息）。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0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6月7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64,775.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13,900.0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821.01	
二、募集资金净额	57,953.9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7,093.13	
本年度使用金额	4,618.98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4	
其他-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	7,789.76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548.02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1年6月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与本公司、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6月7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14850000000814846	0.00	已注销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598000013186508	0.00	已注销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	44050177620800002081	0.00	已注销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支行	3800101900100409O1	0.00	已注销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	44050177620800002080	0.00	已注销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望牛墩支行	020010190010022990	0.00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1,712.11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5年4月17日，公司已归还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9,000.00万元。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6月7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9,000.00	2024年10月29日	12个月	2024年10月28日	2025年3月26日至2025年4月17日	9,000.00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226.71万元（含利息，具体以结转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议案已于2025年5月12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将剩余超募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6月7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补充流动资金	226.71	2025年4月17日	2025年5月12日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管理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结项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1、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资金节余原因系公司通过优化产线布局方案，提高生产管理信息化、生产自动化水平，优化生产工艺，提升设备利用率等一系列措施，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减少整体产线设备的购置数量。同时，公司根据项目投入预算，与厂家预算报价进行对比并集中采购，利用规模效应降低采购单价，对不合理项目进行删减，有效降低采购费用。此外，近年来国产替代加速，公司通过优先采购具有价格优势的国产化设备等方式，节约了募集资金。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资金节余原因系前期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3、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资金节余原因系公司在硬件设备和软件购置及安装上，优先选用国内供应商，充分发挥集中采购优势，通过多方比价，控制采购成本，并在项目建设的各个环节中加强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支出。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在保证项目质量和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市场形势及客户需求的变化，同时考虑项目投资风险和回报，适时调整项目投资进程、投资估算及建设设计方案等，经济、科学、有序的进行项目建设，以最少的投入达到了预期目标，从而最大限度的节约了募集资金。

公司将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发展，符合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6月7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7,789.76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	6,685.74	用于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17日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6.45	用于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17日	不适用				
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987.57	用于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17日	不适用				

注：上述节余资金金额为实际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6月7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18.9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712.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期投进度(%)(4)=(2)/(1)	至人度）项目预定可状期体	达使用日（具月份）	本年度的实现效益	是否达预计效益	否到计效益	项目可性否大化	目行是重变化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1,646.25	31,646.25	31,646.25	4,021.71	26,009.99	-5,636.26	82.19	2025年4月			实现收入46,273.59万元	不适用（注5）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5,150.81	5,150.81	5,150.81	71.38	5,159.55	8.74	100.17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	运营管理	否	3,194.24	3,194.24	3,194.24	299.20	2,322.60	-871.63	72.71	2025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0.00	4,003.49	3.49	100.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动力锂电池离子生产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	13,900.00	13,900.00	0.00	13,989.78	89.78	100.65	2022年8月			实现收入37,733.82万元	否（注6）		不适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	62.69	62.69	226.69	226.69	164.00	361.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43,991.29	57,953.99	57,953.99	4,618.98	51,712.11	-6,241.8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项目）	①根据国内外形势及市场发展情况，结合项目进展实际情况，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开展，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决定将相关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披露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②由于信息化管理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受到外部环境变化及公司各部门信息化应用需求提高等因素影响，开发进度需适时调整，为保障该项目顺利开展，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将"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披露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资金先入换	无															
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流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产品情况	置资进行管产品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永充动或行款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上述部分募投项目实际投入金额高于承诺投入金额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继续投入项目所致。

注4：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5：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为公司原有产能扩建项目，于2025年4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承诺效益为项目完全达产下的年均效益值，故该项目"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为不适用。

注6：动力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系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旨在通过扩大全资子公司电芯产能，提升自产电芯使用比例，强化从电芯到电池系统集成产品的一体化协同效应。项目投产后，初期因自主研发的电芯处于市场推广阶段，客户开发与产品验证周期相对较长，产能未充分释放，导致单位制造成本偏高。同时，受锂电行业周期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与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自产电芯销售承压，最终导致该项目整体效益未达预期。

证券代码：688345　证券简称：博力威　公告编号：2026-014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万元	22,308.40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2,308.4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9.89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等值其他币种）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子公司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凯德"）为公司在银行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20亿元；子公司东莞凯德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等值其他币种）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公司为上述东莞凯德在银行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10亿元。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信用证、供应链金融、国际贸易融资等业务。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和具体业务品种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敞口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时，子公司东莞凯德因日常经营需要向供应商采购货物，公司拟在0.50亿元额度内为东莞凯德采购货款产生的应付账款履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子公司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上述担保业务，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对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签署相关合同、凭证等文件，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不再对单一银行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以上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10.50亿元，其中：公司拟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敞口提供担保不超过10亿元，拟为子公司采购货款产生的应付账款履约提供担保不超过0.5亿元。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实际担保金额将视公司和子公司经营需求确定。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公司	东莞凯德	100%	89.61%	22,300万元	100,000万元	89.16%	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刘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4CTA4X
成立时间	2016年12月29日
注册地	广东省东莞市望牛墩镇望牛墩临港路3号
注册资本	25,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动自行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蓄电池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133,185.12 / 79,444.87 负债总额 / 119,351.30 / 75,022.49 资产净额 / 13,833.82 / 4,422.38 营业收入 / 65,206.94 / 23,826.10 净利润 / -735.84 / -5,236.9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为未来担保事项的预计发生额，在预计的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的方式、期限、金额及反担保等内容，由公司及子公司在办理实际业务时与金融机构或供应商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被担保人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以及公司为子公司申请授信和部分应付账款履约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企业发展的正常经营需要，且履行了合法程序，同时，被担保人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作为控股股东，能够及时掌握上述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并对其银行授信额度拥有重大的决策权，能在最大范围内控制担保风险，上述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2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9.89%，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2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9.8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6-005
转债代码：118051　转债简称：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1999弄3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3月6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保富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并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6年3月9日，授予价格为21.39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94名激励对象授予60.00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6名同意，占全体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关联董事徐影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6-006
转债代码：118051　转债简称：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2026年3月9日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数量：60.00万股，占截至2026年3月6日总股本21,210.3948万股的0.2829%。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21.39元/股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6年3月9日，以授予价格21.39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94名激励对象授予60.00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